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2023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八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四 次临时会议于2023年6月9日(星期五)召开。公司实有董事7名,参加表决 7 名,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 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:

一、会议以7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2023年 3-12 月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:

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关 干预计 2023 年 3-12 月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36)。

二、会议以7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 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:

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关 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37)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会议以7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相关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关 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: 2023-038)。

特此公告。

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10日